

独唱

●刘湘晨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

独唱

刘湘晨

新疆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高 兴

封面设计：王国玲

独 唱

刘湘晨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乌鲁木齐市建中路 54 号 邮政编码 830001)

新疆乌鲁木齐县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25 印张 2 插页 200 千字

1995 年 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7—228—03299—3/I·1142 定价：6.50 元

目 录

- 1 家之感怀(代序)
- 10 与太阳对话
- 14 追喜多郎魂去
- 18 听乐
- 22 告诉梧桐和雨
- 29 话说天山
- 33 远上天池
- 40 神泉阿尔善
- 44 雪昼记事
- 48 梦而苍白
- 51 赢家
- 55 帕米尔不再遥远
- 60 人在都市边缘

65 重新流浪

70 大海潮,大漠风

78 阿拉山口纪行

86 新疆:与世界接轨

99 罗布泊西岸的神秘微笑

108 走一回塔克拉玛干

117 天山那端:黎明不再寂静

128 筑路人的风景

137 寂寞公路

142 怆凉人生

150 企业家——中国极富幻想的一代

158 都市传奇:大姐大

164	瑞安人打遍天下
171	人生之舞
179	站在准葛尔山门
186	孤独的探险者
194	人生辉煌
204	古梦重织
212	大漠与夕阳的投影
218	西部的韵调
224	梦的帷幕
234	感悟神性
241	独唱
255	生死两界(代后记)

家之感怀

(代序)

冬天的博乐，许多因季节和人的意愿布置的掩饰尽数褪去，显得有几分凋敝、冷落。我多次对人说博乐是天山以北最精致的小城，此时，看着扫路人依然像很多年前一样在这个早晨扛得满街烟尘，我已没有当初向人夸说博乐的那种心境了。

人生有许多事不由人，譬如你的根脉。作为家庭中的一扣链环，你永远无法超越你的血脉，轰轰烈烈或默默地过活一生，你仅是这支血脉的一次延伸和扩充，仅是对这支宗源那些最本意的东西进行一次完美或不尽完美的阐释，而你自己则是微不足道的。

对人而言，另一件相当于根脉的东西就是关于故土含意上的那个家，人需要一个相当的过程才能意识到这个家和你这个人的那种命定关系。这有点像放风筝，风筝飘摇而飞，一旦有一根线拽在手中，你就能

看到风筝在空中迎风上下的情景，不管多高、多远，那根相牵的线就是你的根。

我的祖籍山东肥城以盛产肥桃而闻名天下，我出生的地方则是长春市一片久被人视作贫民区的街区，那儿最初是由一群闯关东的汉子和他们后来娶的女人建立起来的。六、七岁间我又随自流进疆找生路的父母最后定居博乐，这个经历使我长期没有深刻的故土意识，不理解许许多多前后赴疆的人和后来若干年间从浙江、四川、山东、河南等地蜂涌进疆打工的人，在临近年关时，何以会拎着大包、小包，携家带口坐在火车站候车室里一根接一根抽烟熬时辰，只等一声准许进站的召唤，黑压压的人群如惊兽奔走呼号，伴随一片妻小变调的招呼声此起彼伏。那简直像是一场战争，在前后不过短短的几天之间，成千上万的人从这个车站里走空了，只剩下空荡荡的一个候车大厅和一些空旷的长椅。

他们只为着赶赴千里、万里之外的故乡老家吃一顿大年三十晚上的团圆饭。

一件事彻底改变了我这种如狼奔走、流离失所的状态，我的父亲死了。当我从外地赶回家，在我心目中音容依旧的父亲已变为一座新坟。跪在父亲坟前的一刻，我突然感悟到我和家的那种命定关系，我心目中随风飘摇的那扇风筝从此被一根线绳牢牢拴在博乐的厚土之中。

我长久并不懂得博乐，犹如不懂隔代久远的一位先人，或者以我过于狭隘的视野去判断一种过于深远、过于广大的存在。光屁股在黄渠里踢腾狗刨儿，两眼紧盯着流经家院儿后边大片庄稼地的一条小渠沟儿逮狗鱼，这些童年的印象让我对博乐只有一种不摸形迹的朦胧感。唯有这一次，在最冷、最

没有色彩的季节，以一个顶替父亲开始支撑一个家族的长子的身份和年龄，在这个时候回到博乐，我意识到我才刚刚开始懂博乐，懂几乎与我半生密切相关的这个家。这就如同在一个庄户人家，一个孩子仅觉得垛在屋顶的草堆是一个可以躲起来抽烟的地方，圈里的大牲畜拉出去能省脚力。成年人的看法则完全不同，他知道农人的一应家什对一个家庭意味着什么，他能从一片纯粹的农人的风景中嗅出来年秋后谷物的芳香和看得见将来娶亲嫁女时的热闹场景。

小时候，听父亲偶而谈起我祖上哪位先人的轶事，常让我神驰不已。许是因为过于卑微或隔得过于远，父亲说到博乐的哪位显要，我也似有不尽向往，仿佛那也是在讲我的许多先人和他们无数在这个世界闯荡天下的故事。如今，回到博乐，我可以和父亲当年隔很远说起的那些人比肩论天下，只是，不知道现在博乐人的后代会仰慕我这位隔代世兄吗？

这种想法很浅薄，把这种想法写下来更浅薄。这种情感远不能让我触到形迹，我会距我的博乐老家走得更远。

上次出差到博乐，行住只有四天，我推掉了协作单位给我定的宾馆，每天如时回到家里。长期与母亲分离，见了面问过几句之后，并没有多少一定要说的话再说。母亲像关心她尚年幼无知的孙子一样为她四十岁的儿子添茶倒水，然后絮叨她想起来能絮叨的话，我坐着听。直到她看我实在撑不下去了的时候，母亲便会为我铺床。待我睡下后，母亲便拿我的鞋放到暖气上去烤，她哪里知道她长年云游在外的儿子早已没有了晚上烤鞋的意识了。随便丢下的衣裤，母亲会立刻拎去洗了。每天早晨，总有一壶温热香酽的奶茶让我添了一碗再续一碗……一向很在意什么事儿都自己动手的我唯在

母亲面前不再坚持，由母亲为我做最琐碎的事。我以一个儿子的体验去揣摩母亲的心地，我想我若坚持，必会很伤她老人家的。

实际上，在父亲去世之后，我逐渐回家回得多了。家让人有这样的体会：未必有什么一定要办的事和一定要说的话，你只是愿意在家里呆着，轻易不愿出去。原以为人只有在年少无知的时候才离不开家，没想到渐入中年之后却更恋家。我已经有过痛失父亲之后无论怎样做也追悔莫及的体验，回到家里我开始以长大的儿子和一个成熟男人的双重心境来看待我的家、我的母亲和我这个聚起来至少不少于二十口人的大家族，除了情感以外，我已经能感到我和这个家有许多牢牢捆在一起的东西。

睡着的时候，母亲会扯起听起来很有些疲惫的呼噜，这个细节最先让我清醒地意识到母亲确已开始步入她的人生暮年了。她的白发已经开始浓于她的灰发，她老人家的脸上和身上再也找不出当年她作为同样一个年轻女人所可能有的任何形迹了。她的为人和我在家几天听她陆续讲述的许多事却让我不能不想许多，在那一刻，我更了解了母亲，也更了解了同样和母亲一样的我的故土——博乐。

我家对门儿的女人与我年龄相去不远，曾是我的同学。父辈曾在同一个工厂里共事，印象中我的父亲和她的父亲似是极乏缘，老死不相往来。在我陆续回家的几年中，知道她结婚又离婚，一手带大的儿子最后也随他父亲去了。若不是什么特殊的事有人找她，她渐已枯瘦的脸上愈会显出她屋里的清冷。母亲每天的早餐必有为她留出的一份儿。听到她每次下班回到屋里的动静，母亲必去拍她的门招呼她吃饭。有时

自己要出去，母亲也会过去招呼一声，说自己没锁门要到哪里哪里去了，让她自己过来吃饭或拿她一时想用的东西。我感慨母亲对她的这份亲近，实在已不简单的是一位长辈对一个不幸晚辈的关心了。

我家属于五六十年代那种六个子女不少，八个不多的庞大家族，除了作为长子的我和一个弟弟，中间有四个妹妹。小时候只知道母亲每年拆冬装拆不完，纳鞋底儿纳不及，大了才知道母亲操的心更多，操得心碎（相形之下，她中年以前指头上长久套着顶针儿的日子该是一种消闲了）。一个大家庭，一群孩子该有多少琐碎和不琐碎的事儿啊，哪一桩都要人命！当年我离婚，只读过小学的母亲不与她读过大学又做了大学老师的儿子多说什么道理，抹过眼泪之后，她只说了一句话：儿子，咱家祖祖辈辈没人干过这种事儿。后来是大妹妹离婚了，二妹死了前夫，两三年后又续后夫，小妹妹最后也离婚了，唯有三妹有一个囫圇个儿的家，当兵多年的妹夫常怨如今做宾馆经理的妹妹在外边儿跑得太多，接触的人太多，两人斗气不斗气的时候都让人觉其危机四伏。旁人会对我这样一个家族做何感想可想而知，就是我自己扪心自问，也觉得自已给父母一手建立起来的这个家的打击太大。这份愧疚常让我有种怨而无头的感觉，想必母亲在失去丈夫之后，不知会在她独处一人的时候哭过多少回，“恨”过多少回，想想我这逆子的罪过何其深重啊！

小妹妹离婚后，开舞厅又赔了钱，母亲四处筹款替小妹打发每天追到门上要帐的人。后来，小妹与人同居了，几乎没有哪位博乐长辈对她不抱以挽救迷途羔羊而不能的怨，姐妹们聚一块儿也有诸多评说，唯有母亲和与她同住的小儿子

一起商量让小妹住回家。到今年我回家，与小妹在一起的那位小伙子亦能像其他妹夫那样来看我。母亲见我先前的小妹夫必问长短冷暖，这我不奇怪，对如今不是女婿的“准女婿”的宽容却让我吃惊，从断然的怨恨到待如家人，我所能想到的中国现代化的全部进程也就是要跨越这样一段心路吧！这就是我的母亲。

从家里外出办事，我必要穿过半个博乐街区。我第一次开始用一个40岁男人的成熟眼光来看盖了许多楼房仍难掩凋敝面目的这方故土，我突然意识到了她与母亲的许多相似之处。一个外人怕是很难理解天宇之下这个丝毫与华贵之气无缘的小城该有几多蕴意，就像多年前尚还年幼的我，仅觉得她是由人垛了些房子然后让人可以住下来的一个地方。在本世纪近六七十年的岁月中，甘肃、青海、山东、河南等地的难民均视新疆为白面馍馍插遍红柳枝的一方乐土，在倍尝颠沛流离的苦难之后，找一处可以砸起四面儿干打垒墙圈的地方安下家来。在新疆长达百年的缤纷岁月中，数代流民的身影最终可以延伸到三山之间和两盆边缘凡适宜动物生存的地方，这给后来的新疆留下了许多诸如八家户、四棵树、芦草沟这样的地名，人们至今能从中依稀嗅到当年难民辗转流离的一路风尘。

若把博乐仅视作拓荒者的一块“飞地”，这是个错误。我曾陆续翻过几册有关博乐的史志，在阿拉套山的峡谷之间，有几千年前先人们留下的岩画，说明其间长久曾是那些逐水草的部族辗转迁徙的黄金牧道。阿拉山口一年一场风，从春刮到冬，最早史书上将其称作准噶尔山门，当年马可·波罗的父亲和叔叔就是从这儿离开当时的元大帝国最终远去欧洲腹

地的。不仅如此，博乐，这块三面环山一面濒临准噶尔荒原的洼地，还曾是宋、元、明、清四代的古战场。狂风起处，烟尘蔽天，曾卷过成吉思汗的万千铁骑。在约两个世纪之前，吐尔扈特蒙古人演绎了一场世界史上最为罕见而悲壮的民族大迁徙，从遥远的伏尔加河流域辗转回到祖国怀抱，其中有一半儿人最终定居博乐，这就是博乐啊。谁能想到这一角小城竟有这样厚重的历史蕴涵！如今，一个集中体现着博乐人奔现代化愿望的经济合作区已经初见规模，建设中的飞机场将结束博乐没有飞机的历史。有人推测当年的黄金牧道曾经过阿拉山口直抵如今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境内的阿尔湖，现在，这处古今闻名的老风口已辟为国家一级口岸，第二条亚欧大陆桥由此贯通，使得一向以小著称的一座博乐城变得非同寻常。

我是从小妹妹的经历中和其他妹妹、妹夫想发点儿财的愿望中最先感到博乐变化的。作为无数博乐人其中的一族，我的家人在今天也在努力改变自身的状况。还在父亲在世的时候，我家也曾开过一个卖的东西总不抵自己吃的多和送人多的小店，退休在家的父亲动用他不多的存款买过一台现在新疆人满街摆的电子游戏机，摆在街上没多少人玩儿转手又卖了，拿货的人说带在身上的钱全被小偷掏了，父亲答应他先带走货的同时又给了他三百元路费，这笔钱在父亲死去后至今仍杳无音信。

在博乐的匆匆四天中，我还听到这样两件事：

父亲的一位老工友退休后无所事事，养了几只鸡拿到街上去卖。鸡一扑腾，掀起的灰尘惹恼了站在一边儿摆凉粉摊儿的摊主，两人吵了起来，围了几乎半城的博乐人。父亲的那位老工友回家召来他的两个儿子痛打凉粉摊儿主，最后弄

成了一场官司，被裁决一次性向对方赔偿八千元，这笔钱恐怕要他养鸡卖鸡几年也赚不回来。

我在博乐的几天中，我的叔叔和母亲正在四处托人救关在看守所里的我的一位远亲，多年前，他从关内老家投奔我叔叔来疆谋生。他以屠宰为业，挣了钱，盖了新屋，也乐意向朋友济施，但突然被拘留了，审讯的时候他才知道自己是无照屠宰，而且还宰了不少别人偷来的牲畜。法院最终的判决至少要他赔偿两万元，我听到这个消息的时候，他的妻子和几个熟人正在张罗四处筹款还帐。

这两件事给我的印象极深刻，让我想了许久。我相信如今最标本的博乐人也开始有最初的商品意识了，不管这对他们是幸事，还是不幸。刚刚离开烧牛粪饼的日子不久，突然撞入了物是人非的一片混沌之中，博乐人仅能凭本能去碰撞，去适应，诸多草莽色彩在所难免，这一页历史必将掺杂着许多博乐先人那种总想把牛摔倒在地的莽撞和天真，博乐，作为博乐人赖以生存的一方厚土，看到了这一切而没有丝毫表示，对的，错的，滑稽透顶的，她容纳一切，亦如我的母亲容纳她屡错屡败的儿女们，这就是母亲的品质。

儿女们演绎纷纭人生的同时，情愿的、不情愿的，好的、坏的，唯有母亲承受得最多。就是在这样一天捱过一天的日子中，每当有婚丧嫁娶或者谁家有人病了，母亲必备一份礼物送过去，以答谢人家曾经什么时候探望过我病中的父亲，或者在父亲去世时曾送过一道黄纸，或者曾操心过我家哪个弟妹的婚事。在离开博乐的前一天，母亲说我家原来同院的一个女孩离婚了，那位女孩曾专程找到家里来探望母亲，这个消息使我去博乐几天伤怀不已的心绪更多了几分缠绵的愁

意。

多年前，那位女孩的母亲待我如亲子，当年的她一直叫我大哥，她曾用她稚气初学成的笔迹抄过我最初写过的诗行。母亲去世之后，她不再常回她父亲的家，离婚后一人带着孩子过。我不知道我的博乐姊妹们何以这么多不幸，我能揣摩出她在她最困难的时候来探望她年幼时的一个同院长辈，心里的一份期望何其悲切！我找到了她的单位，当年的小妹不再叫我大哥了，以一位标准少妇的神情与我答问，尽量显出她的一份轻松。我只说了一句：

大哥都知道了，来看你。

她低下了头不再说话，那时，我清楚地看到她的泪珠啪哒啪哒往下掉。

短短的四天，我内心似有隐约的伤痛，更多的是一种空落无际的感觉。看任何一处最不起眼的景事，也会触动心意，所谓疼在深处。我知道我这份能感受细微的情感不是博乐是不可能给予我的，我感谢博乐在这个萧瑟苍白的季节给了我那么多、那么深刻的感悟，让我更多地触到了她的心迹，从这一刻，我才感到我和博乐的这方故土贴得更紧了。是母亲给了我柔肠百结的一副慈悲心怀，能最深切地感受伤痛，由此去看这个世界，我如我故土荒原般的心地便有了一种无所不容、无所不能承受的泰然。

1994年6月5日于乌鲁木齐

与太阳对话

大约在四百多年前，哥伦布发现了美洲新大陆。实际上，在此很久以前，人类同种被称作猴子的祖先为了适应生存环境的变化，已把我们无数相隔遥远血脉的同宗兄弟广布在这个地球上凡适合人生存的地方。爱斯基摩人的存在，说明我们祖先这种广为分布的状况竟没有遗漏荒凉如北极那样的永恒冻土带。等到哥伦布踏上美洲大陆遍植棕榈的沙滩，完全是因为孤陋寡闻的隔阂和因此而造成的更可笑的偏见，才会有哥伦布如今看起来多少有些滑稽的豁然感觉，这中间间隔整整一部人类从猿到人，再到后来缓慢发展的历史。

人对自身本性那种豁然洞见会经过多少岁月呢？人有天生不需要经过发现的天然品性吗？或者，每个人都必须经由一段过程才会证实自己的品性？或者，只有人类那些最具悟性、最孜孜以求的人才会拥有这

样的机遇，而大部分人将永远淹没在一片纷纭琐事之中而惘然无知自己是谁，到底是什么样儿的，自己是否拥有与神祇暗契的天性？

此刻，我乘车奔驰在从古疏勒城前往莎车的公路上。想想西域三十六国和延亘千年的古丝绸之路，这段路由不得人不浮想联翩。

极目望去，我相信此刻任何人看到我的眼神都会吃惊那之间容涵无限的广阔性和深邃感，苍白的太阳仅是一个可怜的点缀，稀落的电杆有毕加索《海边三个少女》那种单纯诗意，两旁更远处的荒漠无遮无拦地尽意铺去，苍茫如邃的尽头隐着阿尔金山，另一边是浩瀚无垠的塔克拉玛干沙漠。如此广阔的地域，皆被我的双眼尽括其中：

天似穹隆，四野茫茫……

对博大的心境而言，我相信这种广阔无比的空间是十分必要的。否则，何以有让一个灵魂驰骋想象的疆野？何以负载、何以容得下灵智和过于激烈的情绪在一瞬间迸放？录音机正在放一盘品味极高的音乐带《天堂鸟》，让人想象沉浮。不过，对于过于广大的空间和心境，任何音乐此刻只能算一种粗糙的音响。凝望苍茫一片，心事辽远，落日滚在遥远的云汐间与我相望。天地之间，舍我其谁？

近四十年人生之途，我第一次长久沉浸在此刻这种博大的心境中，我此后的人生都会因为这个细节而发生改观。想到一位一向以他狂傲无比为自尊的师友，让我极受刺激的同时，他的狂傲无比多少也在促使我识别人天性中的高贵，证实这种高贵。他的高贵是他后天发达的自然修成，并拥有了无数人对他充分显示这种高贵的默认吗？真不愿意相信这种